

债券代码：134106.SZ

债券简称：24江高03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门高新投资发展集团
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
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云岩区中华北路216号）

二〇二六年四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江门市高新技术工业园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江门市高新技术工业园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之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江门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期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创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创证券所作承诺或声明。

一、本期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江门市高新技术工业园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债券简称：24江高03

债券代码：134106.SZ

发行规模：3.5亿元

债券期限：5年

票面利率：2.82%

起息日：2024年12月03日

付息日：2025年至2029年每年的12月0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兑付日期：本期债券的兑付日期为2029年12月03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交易日）

增信措施：本期债券不设定增信措施

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偿还到期债务

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华创证券

三、本期公司债券的重大事项

华创证券作为“24江高03”的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发行人主体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情况予以披露：

（一）调整情况

根据安融评级2026年3月30日出具的《江门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主体跟踪评级报告》（安融主跟踪评字[2026]0032号）以及安融评级2026年4月8日出具的《关于上调江门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级别的公告》，本次评级主要基于：

1、外部环境持续向好，江门市是粤港澳大湾区重要节点城市、区位优势明

显，近三年，江门市地区生产总值保持增长，江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持续增加。

2、受益于土地开发整理、销售商品和环卫一体化收入增长，公司营业收入大幅增长；随着产业园区在建项目不断建成投用，产业园区业务规模不断提升，公司经营实力持续增强。

3、公司职能定位突出，业务专营性强，持续获得政府支持，在江门市基础设施建设和国有资产运营领域保持重要地位。

综上所述，安融评级调整江门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

（二）影响分析

发行人目前整体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稳健。本次主体评级调整，对发行人未来经营及发展具有一定的积极影响，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无重大不利影响。

华创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要求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并就上述重大事项提醒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联系方式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具体履职情况，请咨询债券受托管理人指定联系人。

联系人：黎颖

联系电话：15279173401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门高新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主体信用评级发生调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